



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61

部门名称：承德县人民法院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审判我县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2、依法审查和受理各类申诉案件，审判各类再审案件，处理来信来访。

3、依法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4、依法办理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案件判决和裁定执行事项及刑事案件判决和裁定中关于财产部分的执行事项；办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的执行事项。

5、负责审判工作的调查研究，总结审判工作经验。

6、负责干警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7、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8、负责司法技术鉴定、通讯、计算机等技术管理工作。

9、负责审判工作中的法制宣传，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10、完成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1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承德县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54.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336.5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56.55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28.5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08.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6.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82.8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32.1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9.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20.31
	30			61	
总计	31	3352.48	总计	62	335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882.81	2354.29					528.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587.17	2058.65					528.51
20405	法院	2587.17	2058.65					528.51
2040501	行政运行	1692.19	1163.67					528.5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54	95.54					
2040504	案件审判	15	15					
2040506	“两庭”建设	29.34	29.3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755.1	755.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55	56.55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6.55	56.55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6.55	5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5	10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5	10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45	10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31	5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1	5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31	53.31					
213	农林水支出	1.06	1.06					
21305	扶贫	1.06	1.0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6	1.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7	76.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7	76.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7	76.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32.17	2118.59	513.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336.53	1876.39	460.14			
20405	法院	2336.53	1876.39	460.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876.39	1876.3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54		95.54			
2040504	案件审判	15		15			
2040506	“两庭”建设	29.34		29.3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20.26		320.2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55	3.12	53.4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6.55	3.12	53.44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6.55	3.12	5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5	10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5	10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45	10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31	5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1	5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31	53.31				
213	农林水支出	1.06	1.06				
21305	扶贫	1.06	1.0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6	1.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7	76.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7	76.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7	76.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54.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808.01	1808.01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56.55	56.5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8.45	108.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3.31	5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06	1.06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6.27	76.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54.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03.65	2103.6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69.6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20.31	720.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69.6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总计	64	2823.96	2823.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03.65	1590.08	513.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8.01	1347.87	460.14
20405	法院	1808.01	1347.87	460.14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7.87	1347.8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54		95.54
2040504	案件审判	15		15
2040506	“两庭”建设	29.34		29.34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20.26		320.2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6.55	3.12	53.4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56.55	3.12	53.44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6.55	3.12	53.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8.45	108.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45	10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45	10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3.31	5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3.31	53.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31	53.31	
213	农林水支出	1.06	1.06	
21305	扶贫	1.06	1.06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06	1.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27	76.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27	76.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27	76.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8.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3.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08.42	30201	办公费	12.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48.7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9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84.2	30205	水费	7.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8.4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4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26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0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0.82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22		公务接待费	0.7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3.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2.52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7.9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3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8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85			
人员经费合计		1376.6	公用经费合计					213.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121.80		105.8	32.8	73	16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7	8	9	10	11	12
105.55		104.84	32.8	72.04	0.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承德县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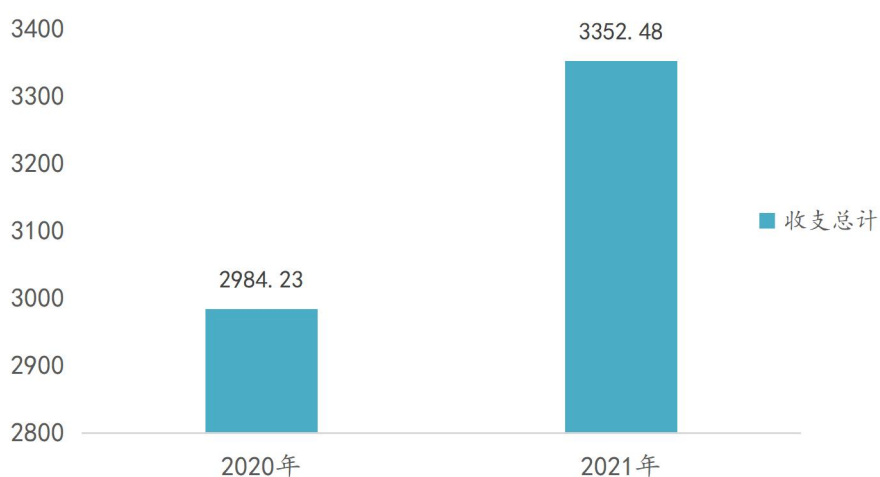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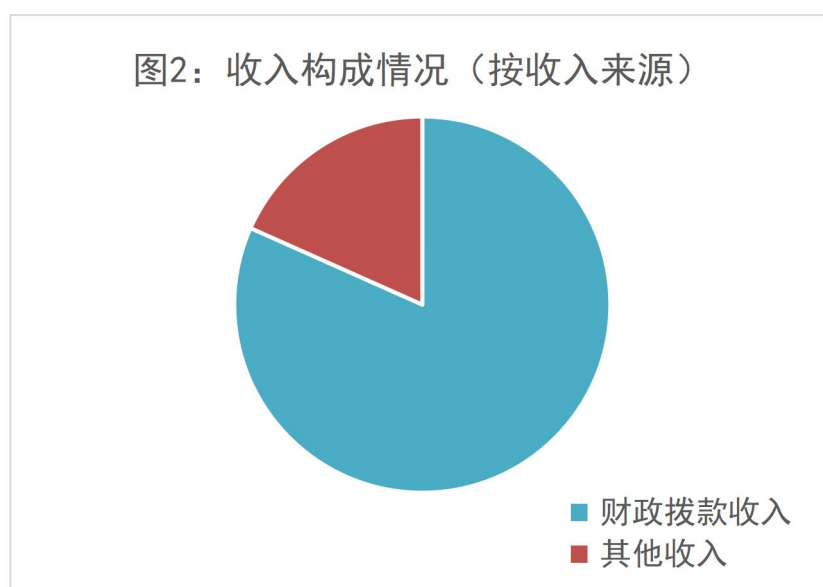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3352.48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368.25 万元，增长 12.3%，主要原因是新招录在职干警 4 人，在职干警工资调整，工资保险增加。



2020-2021年收支总计对比情况（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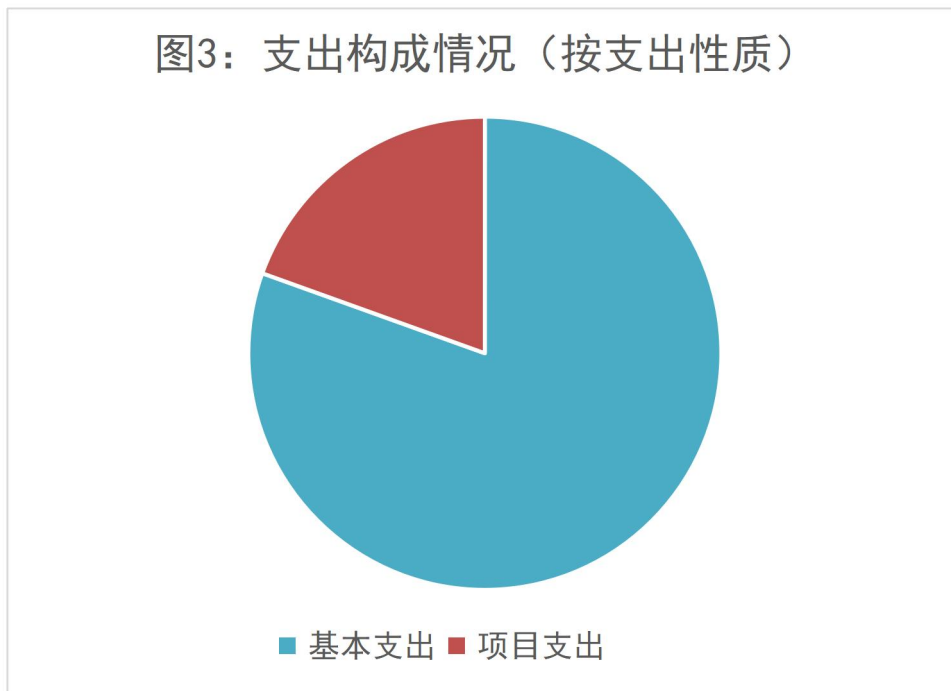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882.8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54.29 万元，占 81.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528.51 万元，占 18.3%。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632.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18.59 万元，占 80.5%；项目支出 513.58 万元，占 19.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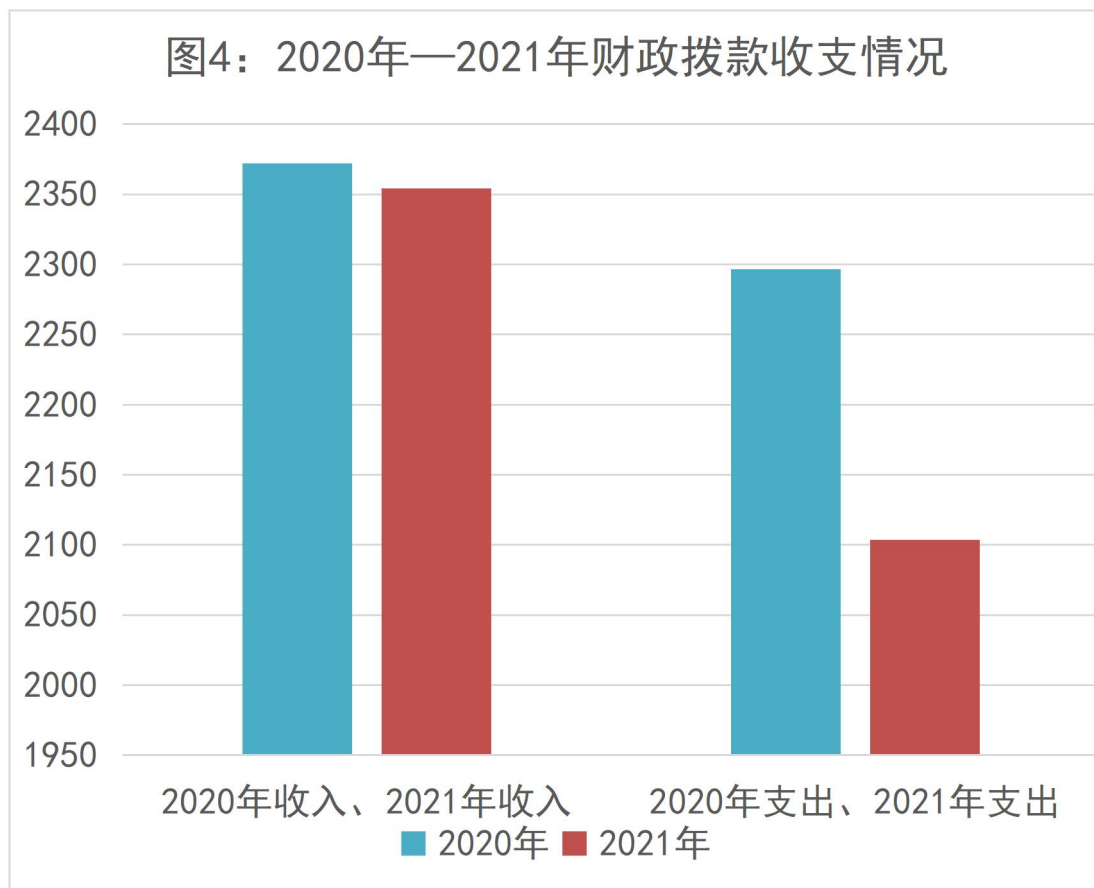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54.29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17.7 万元，降低 0.7%，主要是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2103.65 万元，减少 193.03 万元，降低 8.4%，主要是节约开支，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54.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7 万元，降低 0.7%；主要是项目减少；本年支出 2103.6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3.03 万元，降低 8.4%，主要是节约开支，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

我院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我院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我院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我院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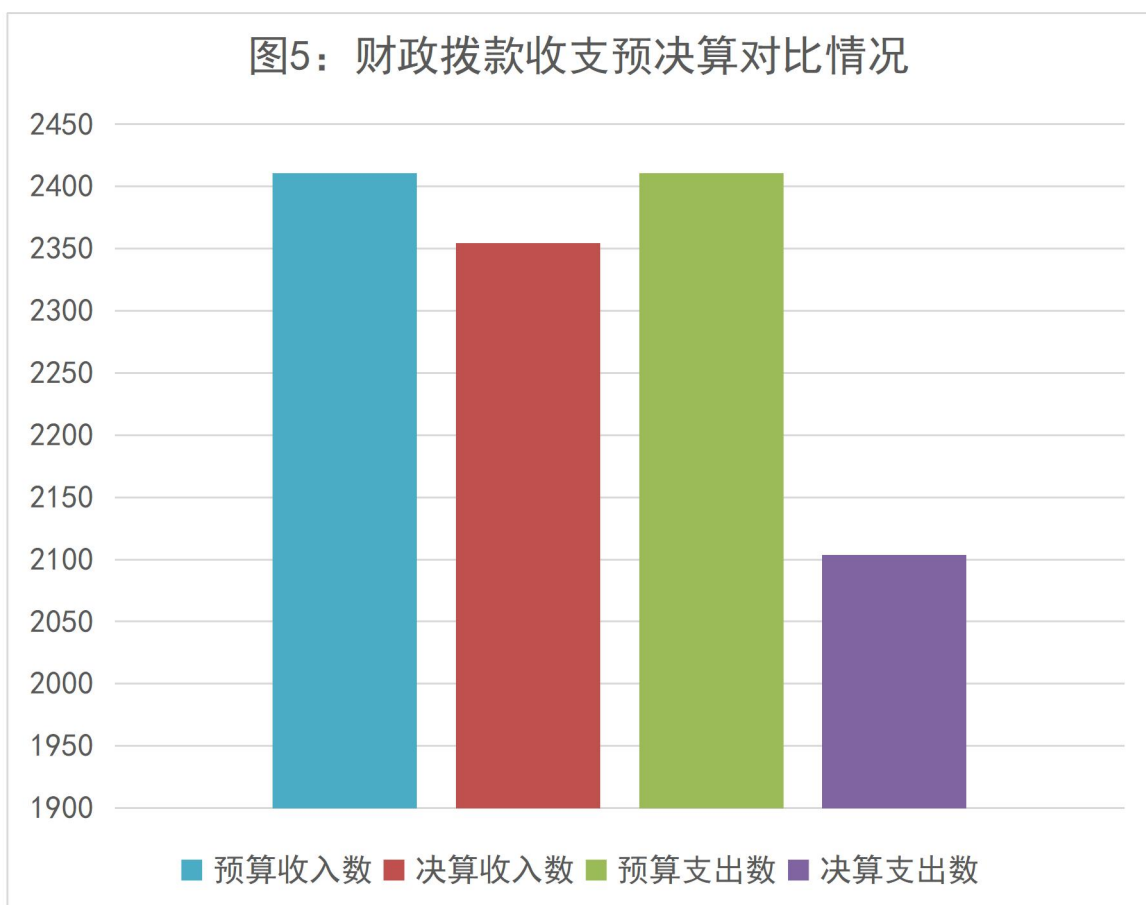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5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比年初预算减少 56.67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支出 210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比年

初预算减少 307.3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项项目经费结转到下年进行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35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7.6%，比年初预算减少 56.67 万元，主要是节约经费开支；本年支出 2103.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87.3%，比年初预算减少 307.31 万元，主要是专项项目经费结转到下年进行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不涉及年初预算及本年收入；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涉及年初预算及本年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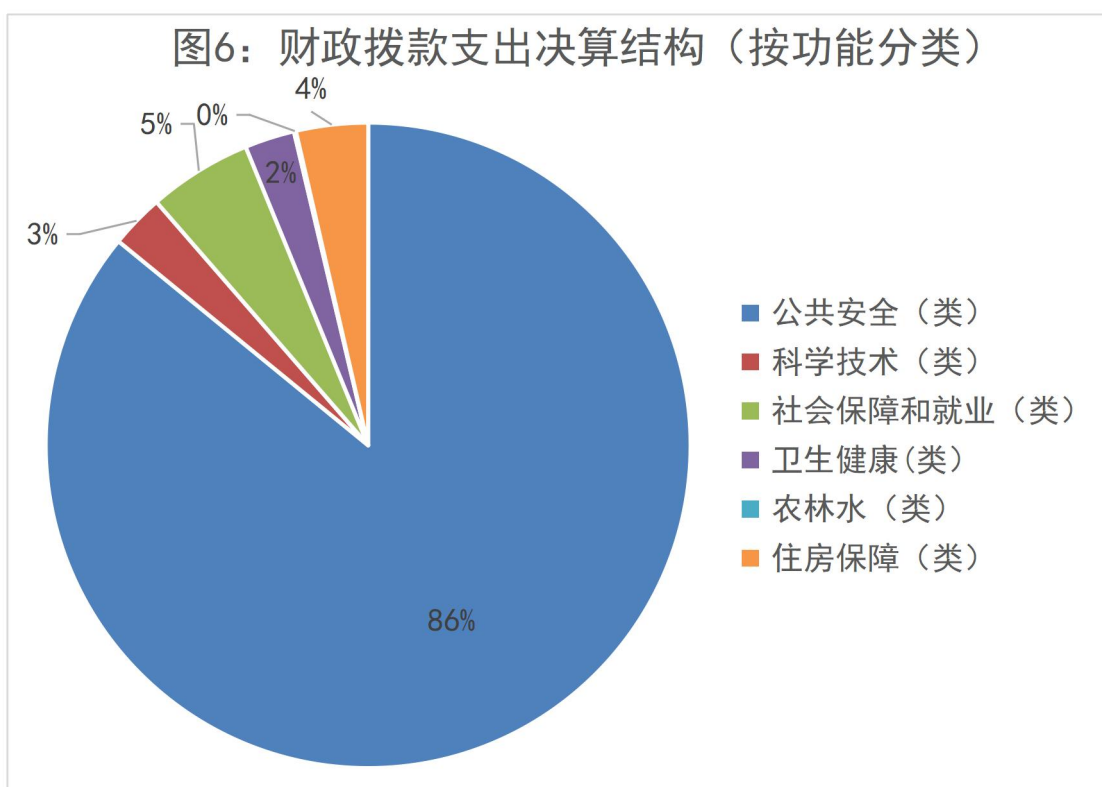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不涉及年初预算及本年收入；支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涉及年初预算及本年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103.6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808.01 万元，占 85.9%，主要用于日常办公及人员经费的日常支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案件审判中人民调解员及陪审员经费、“两庭”建设及其他法院经费等支出；科学技术（类）支出 56.55 万元，占 2.7%，主要用于智慧法院建设项目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08.45 万元，占 5.2%，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53.31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及生育保险费用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1.06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扶贫驻村干部补贴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76.27 万元，占 3.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90.0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37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213.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7%，较预算减少 16.25 万元，降低 13.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40.16 万元，增长 61.4%，主要是 2021 年我院发生了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 年度没有，且部分 2020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实际在 2021 年度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预算没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本年预算执行中无此项支出；与 2020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是上年和本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05.8 万元，支出决算 104.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9%。较预算减少 0.96 万元，降低 0.9%，主要是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42.79 万元，增长 68.2%，主要是 2021 年我院发生了公务用车购置费，2020 年度没有，且部分 2020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实际在 2021 年度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2.8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32.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和决算数一致。较上年增加 32.8 万元，增长 100.0%，主要是上年度没有购置公务用车，本年度购置 1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2.04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9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96 万元，降低 1.3%，主要是厉行节约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 9.28 万元，增长 14.8%，主要是部分 2020 年公车运行维护费用实际在 2021 年度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6 万元，支出决算 0.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5 批次、148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5.29 万元，降低 95.6%，主要是疫情原因接待量减少；较上年度减少 1.91 万元，降低 72.9%，主要是疫情原因接待量减少。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

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513.5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组织对“维修购置经费、案件调解经费、陪审员经费、中央办案业务经费、省级办案业务经费、省级法院建设补助资金、中央业务装备经费、省级业务装备经费、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档案设备扫描及人员费、智慧法院建设经费、服装购置经费、基层法庭外包服务费、”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3.5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维修购置经费、案件调解经费”等项目在内部评审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管理使用项目资金，达到了保障法院正常运转、节约效能的目的。做到了应发尽发，应补尽补，资金使用率高，案件审判和业务质量、社会效率都大幅提升。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单位高度重视，分管副院长负责，具体项目实施，各岗位人员各司其职，最终圆满完成年度预算计划，有力保障了单位全年审判工作，化解大量社会矛盾，彰显了公平正义。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维修购置经费、案件调解经费、中央业务装备经费、省级业务装备经费、档案设备扫描及人员费、智慧法院建设经费等 1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其中有 6 个涉密项目。

（1）维修购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维修购置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7.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法院维修维护费、物业费、服装购置费，解决我院维修购置经费支出等资金短缺问题。

(2) 案件调解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案件调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案件调解所产生的差旅费用。推进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更好进行。

(3) 智慧法院建设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智慧法院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49.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智慧法院文书纠错系统和电子卷宗系统建设推进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更好进行。

(4) 档案设备扫描及人员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推进法院档案数字化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法院数字化档案扫描、电子卷宗服务费等系统建设，推进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更好进行。

(5) 陪审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陪审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保障法院人民陪审员事业顺利进行的各项资金支出及应用，推进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更好进行。

(6) 服装购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装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推进法院干警审判服等服装换发，推进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更好进行。

(7) 基层法庭外包服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基层法庭外包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支付负责基层法庭的保洁、安保和厨房等具体服务工作产生的费用，推进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更好进行。

智慧法院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智慧法院建设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承德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49.8772	49.8772	10分	10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49.8772	49.877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法院智慧建设顺利进行的各项资金支出及应用。			智慧法院建设经费用于审务通平台服务费、网络通信服务费、数字证书年服务费、文书纠错系统、电子卷宗等服务费，解决了智慧法院建设经费短缺的问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项目数量	≥5个	16	10分	10分	无
		数量指标	购置质量合格率	≥95百分比	100%	5分	5分	无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提升情况	≥10百分比	10%	5分	5分	无
		时效指标	流程合规率	100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95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100万元	49.8772 万元	10分	10分	无
	效益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20百分比	20%	15分	15分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综合利用率	≥95百分比	100%	15分	15分	无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85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总分						100	100分	无

陪审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陪审员经费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承德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5	15	10分	10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15	15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法院人民陪审员事业顺利进行的各项资金支出及应用。			已产生人民陪审员的差旅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量	≥2000 件	6990	10分	10分	无
		数量指标	陪审员数量	≤100 个	26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80 百分比	96%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陪审质量提升情况	≥10 百分比	20%	5分	5分	无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95 百分比	100%	5分	5分	无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20 万元	9 万元	10分	10分	无
	效益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 百分比	20%	15分	15分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发回改判重审率	≤10 百分比	0.6%	15分	15分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当事人满意度	≥85 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总分						100	100分	无

案件调解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案件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承德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0	10分	0%	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20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法院司法案件调解事业顺利进行的各项资金支出及应用。			已产生案件调解过程中产生的人员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调解案件数量	≥ 1000	1851	10分	10分	无
		数量指标	平均调解天数	≤ 10	2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案件调解率	$\geq 25\%$	43.58%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案件调解质量提升情况	$\geq 10\%$	10%	5分	5分	无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geq 95\%$	95%	10分	10分	无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 20 万元	36 万元	5分	3分	无
	效益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业务保障提升情况	$\geq 15\%$	20%	15分	15分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民事调解撤诉率	$\geq 25\%$	79%	15分	15分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geq 85\%$	98%	10分	10分	无
总分						100	88分	无

维修购置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维修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承德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	77.539	77.539	10分	10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	77.539	77.53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保障法院维修购置顺利进行的各项资金支出及应用（维修维护费、物业费、服装购置经费）。			用于维修维护费、物业费、服装购置费，合计 77.539 万元，解决法院维修购置经费支出等短缺问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维修数量	≥ 50 个	30	5分	3分	无
		数量指标	平均维修时间	≤ 10 天	5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 95 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提升情况	≥ 20 百分比	20%	5分	5分	无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 95 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 80 万元	77.539 万元	10分	10分	无
	效益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 15 百分比	20%	15分	15分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消除隐患个数	≥ 50 个	30	15分	11分	无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 85 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总分						100	94分	无

档案设备扫描及人员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设备扫描及人员费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承德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0	10分	0%	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推进法院档案数字化工作顺利进行的各项资金支出及应用。			已产生电子卷宗等服务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扫描档案数量	≥2000个	8023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95百分比	100%	5分	5分	无
		质量指标	案件信息合格率	≥95百分比	100%	5分	5分	无
		质量指标	档案扫描质量提升情况	≥20百分比	20%	10分	10分	无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95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30万元	14.3万元	10分	10分	无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提升情况	≥15%	15%	15分	15分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档案录入时间节省率	≥85%	90%	15分	15分	无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100%	10分	10分	无
总分						100	90分	无

服装购置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服装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承德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0	10分	0%	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	35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推进法院干警审判服等服装换发			已产生服装购置费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换发数量	≤179 件	0	10分	0分	无
		质量指标	换发合格率	≥95 百分比	0	10分	0分	无
		质量指标	服装质量提升情况	≥20 百分比	0	10分	0分	无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95 百分比	0	10分	0分	无
		时效指标	流程合规率	100 百分比	0	10分	0分	无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35 万元	0 万元	10分	0分	无
	效益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 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5 百分比	0	10分	0分	无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业务保障提升情况	≥15 百分比	0	10分	0分	无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85 百分比	0	10分	10分	无
总分						100	0分	无

基层法庭外包服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法庭外包服务费						
主管部门		承德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承德县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分	100%	1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0	—	
	其他资金	0	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负责基层法庭的保洁、安保和厨房等具体服务工作产生的费用			已产生基层法庭外包所需的人工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基层法庭数量	≤6个	6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外包服务合格率	≥95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质量指标	基层法庭工作的提升情况	≥15百分比	20%	5分	5分	无
		时效指标	业务处理及时率	≥95百分比	100%	5分	5分	无
		时效指标	流程合规率	100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数	≤18万元	18万元	10分	10分	无
	效益指 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10百分比	20%	15分	15分	无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保障提升情况	≥15百分比	15%	15分	15分	无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85百分比	100%	10分	10分	无	
总分						100	100分	无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服装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服装购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0分。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于推进法院干警审判服等服装换发，推进了法院审判工作的更好进行。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3.47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28.5万元，增长15.4%。主要原因是我院公车改革补贴及移动通讯补贴等有所调整，且上年度将两项补贴记入公用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41.48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41.4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92.6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4.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比上年减少3辆，主要是车辆损坏报废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新增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本年度无新增价值100万元以上

专用设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

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